

股票代码：600509

股票简称：天富热电

2011—临 061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2：00 分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董事郝明忠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到会董事 11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董事刘伟先生、朱锐先生分别委托董事郝明忠先生、陈军民先生代行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郝明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附后)。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何嘉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郭致东先生、朱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三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蒋红女士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钟坚女士为公司的人力资源总监(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

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人力资源总监的议案，表示同意。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谢炜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刘伟先生、李辉先生、王宏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刘伟先生担任召集人；

李辉先生、石安琴女士、郝明忠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李辉先生担任召集人；

张奇峰先生、李辉先生、刘三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张奇峰先生担任召集人；

石安琴女士、张奇峰先生、何嘉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石安琴女士担任召集人。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12 月 6 日

简 历

刘伟：男，中国国籍，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疆石河子市热电厂锅炉分厂主任、检修分厂副主任、热力分公司经理、生技科科长、石河子市热电厂副厂长、厂长兼总工，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热电厂厂长，现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郝明忠：男，中国国籍，1957年7月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98年12月至2009年9月任新疆天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兼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何嘉勇：男，中国国籍，1955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71参加工作，曾在新疆石河子红山嘴水电厂、新疆石河子供电公司工作；1995年在新疆石河子电力工业公司任办公室主任；1998年为天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即本公司）筹委会成员；1999年至2009年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并兼任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朱锐：男，中国国籍，1970年12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营销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本公司职工、电热经营部经理等职，2003年11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副主任、主任，2009年至今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三军：男，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1995年5月至2009年8月间历任农八师石河子市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副主任、监督科科长、财务局办公室主任、财务局会计科科长等职务，现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任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玛纳斯天富水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程伟东：中国国籍，1960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石河子天富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新疆立业天富能源有限公司监事。

陈军民：中国国籍，1959年11月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1977年9月参加工作，2001年3月至今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董事兼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奇峰，男，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副教授，管理学（会计学）博士，硕士生导师，1990年3月至2000年8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湖南省衡东县支行从事会计、电脑系统员工作；2004年4月至2005年11月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学习与技术部（兼职）从事培训与技术支持工作；2006年1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取得博士学位，2006年3月至今任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与财务学院副院长，入选财政部学术类会计领军（后备）人才，曾荣获“上海市曙光学者”、“上海市科教党委系统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奖”等多项荣誉，201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石安琴，女，中国国籍，1962年出生，汉族，二级执业律师。1984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学院法律系法律专业，法律本科学士学位。曾任中共党校系统法学教员多年。1994年开始律师执业，现为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律师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委员、广州市律师协会民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李辉，男，中国国籍，1964年6月出生，管理学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注册职业经理人，国际职业培训师，现任石河子大学兵团干部培训学院院长、石河子市人大代表，兼任石河子市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石河子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新疆兵团技术市场协会常

务理事和石河子大学经济研究院中小企业研究所所长。2007年12月至今兼任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宏年：男，中国国籍，1940年12月生，大专毕业。曾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党委书记、政委、高级政工师、农八师石河子市专家顾问组组长，2001年退休。

邓海：男，中国国籍，1963年7月出生，中专学历，1983年6月参加工作，1989年6月至2009年8月任农八师石河子市纪委监察局副局长；2009年8月至今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兼任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监事。

侯耀杰：男，中国国籍，1958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1976年10月参加工作，历任农八师劳改第四支队政工干事兼党委书记、石河子热电厂党办公室政工及保密干事、石河子热电厂检修分场党总支书记、石河子热电厂保卫科科长、石河子热电厂劳动人事科科长、石河子热电厂热力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05年至2010年任本公司供热分公司副经理、工会主席，2010年至今任石河子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09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谢晓华：女，中国国籍，1963年4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参加工作，1982年1月至1984年3月任石河子向阳商场主管会计，1987年7月至1991年6月任石河子棉麻公司主管会计，1991年7月-1995年4月任石河子棉麻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5年

5月-1998年2月任石河子棉麻公司副经理兼财务科长,1998年3月至今任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兼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天富煤业有限公司董事。

郭致东: 男,中国国籍,1953年8月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现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1971年至1997年在新疆石河子红山嘴电厂工作,任红山嘴水电厂副厂长,1998年为天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筹委会成员,1999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志勇, 男,中国国籍,196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1984至1998年历任运行工人、检修技术员、培训中心副主任。1998年3月至1999年4月为天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筹委会成员,1999年4月至2003年4月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2003年4月至2007年5月任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总工程师,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上海汇合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蒋红: 女,中国国籍,1965年11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8月参加工作,1988年8月至1997年7月历任石河子热电厂热控与计量专业见习生、技术员、助工、工程师,1997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石河子热电厂培训中心科员,1999年12月至2000年7月任石河子热电厂生技科副科长,2000年7月至2001年6月任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生技部副部长，2001年6月至2003年11月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生技部部长，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

钟坚：女，中国国籍，1968年10月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年8月参加工作，1985年8月至1988年5月在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红山嘴电厂电气运行上工作，1988年5月至1995年3月任电力调度所调度，1995年3月至1998年3月任石河子电力工业公司劳资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起任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劳资科科长、人力资源部经理，2004年7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兼任人力资源部经理。

谢炜，男，中国国籍，1975年8月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8年参加工作，1998年至2000年7月在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发展部、国际贸易部任外贸业务员、报关员，2000年7月至2002年5月在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任科员，2002年起至今在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工作，历任科员、证券事务专员、部门副经理。2009年至今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证券事务代表。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本届董事会聘任何嘉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郭致东先生、朱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三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钟坚女士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聘任蒋红女士为公司总工程师。经审阅 7 人的个人简历，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不适合任职的情况，或已经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合法。

本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本人同意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独立董事：

2011 年 12 月 6 日